

证券代码：874499

证券简称：迅达工业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瑞安市南滨街道江南大道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潘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潘高杰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潘彰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